遠見控股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

2024/25
中期報告

FSC
www.fsc.org
混合產品
紙張 | 支持
負責任的林業
FSC™ C132597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提呈遠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財政期間**」）之中期業績。

財務業績摘要

- 財政期間之收入為224,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39,10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27,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7,00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為0.70港仙（二零二三年：0.69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1. 物業投資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政策乃持有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為遵循該政策，管理層將不時檢討本集團的物業組合。財政期間之收入為1,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0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位於香港灣仔的兩個辦公室單位外，所有投資物業已悉數出租。去年同期，灣仔僅得一個辦公室單位空置。二零二四年，香港辦公室租務市場租賃勢頭疲弱，總空置面積達歷史新高。短期內，辦公室市場氣氛回升須視乎香港經濟復甦而定。

2. 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

FVSP LLC（「**FVSP**」，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持有編號為MV-021621的採礦許可證，涵蓋蒙古約為7,120公頃的黃金量及其他礦產資源量（「**紫龍項目**」）。

財政期間的最新發展簡述如下：

(a) 地質勘探：財政期間並無計劃或實施任何地質勘探工作；

(b) 紫龍項目氧化礦石浸濾測試：二零二四年六月下旬，FVSP共收集1,200公斤符合測試要求之測試樣本。樣本於二零二四年七月送往蒙古一家獨立實驗室進行浸濾測試。測試使用環保浸濾劑進行，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接獲初步結果。主要結果包括：

- 50mm樣本回收率為66.57%金(Au)、45.68%銀(Ag)，浸濾劑用量為每公噸2.24公斤；

- 25mm樣本回收率為69.4%金、55.16%銀，浸濾劑用量為每公噸1.77公斤；及

- 12.5mm樣本回收率為69.19%金、65.19%銀，浸濾劑用量為每公噸0.86公斤。

最近進行的浸濾測試的礦石樣本來自紫龍項目的上部氧化帶，該氧化帶主要由金礦和銀礦組成。原始礦石樣本（測試樣本）的銅(Cu)品位記錄為非常低的0.00148%銅，使其被納入浸濾測試在經濟上屬不可行。銅礦化主要出現在紫龍項目的下部礦化帶，被發掘作為金銀礦副產品；

(c) 在二零二五年二月完成了對25mm樣本使用氰化鈉(NaCN)的補充測試，以比較氰化鈉與環保劑的浸濾效果。結果顯示，與環保劑相比，使用氰化鈉的金回收率增加6.47%，銀回收率增加4.94%，試劑用量為減半；及

(d) 紫龍項目二零二五年採礦計劃：二零二五年採礦計劃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在網上提交。該計劃以蒙古政府於二零二一年批准的可行性研究為基礎，以氧化礦石生產為重點。主要組成部分包括露天建設、剝採、氧化礦石最低產量40,000噸，以及建立與氧化礦石生產相關的必要設施。蒙古政府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初批准該計劃。FVSP管理層將在適當時候制定發展計劃供內部討論。

3. 私人飛機管理服務(「私人飛機管理」)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私人飛機管理分部管理四架飛機，其中根據長期管理合約管理三架飛機(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四架)，根據專門安排管理一架(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一架)飛機。本財政期間的收入約為13,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400,000港元)。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乃由於財政期間長期飛機管理合約取消所致。

4. 物流業務

本集團的物流業務由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合資公司**」)開展。合資公司由本集團實益擁有60%權益，餘下40%權益由獨立第三方擁有。合資公司的業務範圍主要涵蓋新疆邊境的甩掛運輸；矸石回填以及精煤及其副產品之專線運輸。

自二零二四年年中起，合資公司已實施車隊外包策略。合資公司自有車隊中全部貨車、司機及管理人員已外包予獨立第三方，為期兩年。此策略旨在增加合資公司自有貨車的收入及減少物流成本。貨車營運及使用權(包括但不限於貨車維修及司機管理)已外判。合資公司不再承擔自有車隊的營運成本。合資公司現在依靠數名外部承包商提供足夠的運輸服務。

業務表現出現輕微減少，主要由於新疆大宗商品運輸費下調壓力所致。財政期間的收入為207,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9,800,000港元)。於財政期間，合資公司處理的貨運量約為1,271,000噸(二零二三年：1,047,400噸)。

財務回顧

1. 業績分析

收入

於財政期間，本集團的收入減少至224,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39,100,000港元）。本集團收入約92.5%（二零二三年：87.8%）來自物流業務，6.1%（二零二三年：6.9%）來自私人飛機管理服務及1.4%（二零二三年：5.3%）來自其他分部。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於財政期間之投資物業公平值乃由合資格獨立估值師估值。賬面值減少淨額包括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19,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9,900,000港元）。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主要來自本集團於香港之商業物業組合。

融資成本

於本財政年度，融資成本為4,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300,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增加。

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由本公司主席兼董事魯連城先生（「**魯先生**」）提供的循環備用融資合共16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自該融資提取145,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25,600,000港元）。該融資的到期日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3. 負債水平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43.1%（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46.4%），乃按本集團的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

4. 外匯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香港、中國及蒙古。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制定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業務前景及發展

於財政期間，新疆大宗物流市場一直疲弱，運輸費用於近年達到低水平。尤幸，本集團與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訂立三年物流服務框架協議（「**該協議**」），自二零二三年起至二零二六年止生效。該協議為合資公司確保穩定的業務量。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所有對本集團作出寶貴貢獻的管理層及同事致以衷心謝意。此外，本人亦藉此感謝尊貴的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魯連城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財政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示，或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根據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獲另行知會者，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之好倉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法團權益	購股權所涉及之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	總計權益	股權百分比
魯連城先生(「**魯先生**」)	1,755,000	–	1,246,054,889(附註)	47,000,000	–	1,294,809,889	33.00%
何厚鏘先生	17,821,973	–	–	20,000,000	–	37,821,973	0.96%
翁綺慧女士	–	–	–	20,000,000	–	20,000,000	0.51%
魯士奇先生	–	–	–	20,000,000	–	20,000,000	0.51%
魯士偉先生	–	–	–	15,000,000	–	15,000,000	0.38%
徐慶全先生 *太平紳士*	1,365,131	–	–	10,000,000	–	11,365,131	0.29%
劉偉彪先生	–	–	–	10,000,000	–	10,000,000	0.25%
李企偉先生	6,404,605	–	–	10,000,000	–	16,404,605	0.42%

附註： Moral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Moral Glory**」)由魯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相聯法團

下列董事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之證券的數目及類別	於相聯法團之股權概約百分比
魯先生	Mission Wealth Holdings Limited(附註)	實益擁有人	49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	49%

附註： Mission Wealth Holdings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

除上文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備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

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備存之股份權益及淡倉權益登記冊所示，本公司知悉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股份權益：

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持有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面值百分比
	實益／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法團權益	總計權益	
顧明美女士(附註)	–	1,294,809,889	–	1,294,809,889	33.00%
Moral Glory	1,246,054,889	–	–	1,246,054,889	31.75%

附註： 顧明美女士為魯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魯先生擁有權益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及「**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不知悉其他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若干購股權，藉以根據該計劃規定的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屆滿。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若干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授予購股權，賦予彼等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之權利。

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二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財政期間並無變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歸屬期	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魯先生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18,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29,000,000
何厚鏘先生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10,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10,000,000
翁綺慧女士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10,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10,000,000
魯士奇先生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10,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10,000,000
魯士偉先生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5,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10,000,000
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5,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5,000,000
劉偉彪先生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5,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5,000,000
李企偉先生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5,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5,000,000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歸屬期	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服務供應者					
何焯然先生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25,000,000
郭英東先生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3,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3,000,000
余佑蘭女士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25,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25,000,000
蔡文羽先生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5,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5,000,000
吳瓊女士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5,000,000
余百行先生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5,000,000
蘇楊女士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3,000,000
張桂萍女士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3,000,000
張瑋女士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3,000,000
僱員(包括若干附屬公司董事)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0.274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不適用	25,000,000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0.169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不適用	20,000,000
總計					307,000,000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財政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同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對保障及提升股東利益之重要性。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有共同維護股東利益及本集團可持續發展之責任。董事會亦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可促進公司在穩健的管治架構下發展，並加強股東及投資者之信心。

於財政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惟下列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魯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主席**」)，同時亦履行行政總裁之責任。魯先生擁有領導董事會所需之領袖技能，並對本集團業務有豐富知識。董事會認為，由於現有架構能促進本公司策略有效制訂及實施，故對本公司而言更為合適。

i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因其他公務而未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之審核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主持了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之提問。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渠道。除股東週年大會外，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站所列示的聯絡方式與本公司溝通。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自訂守則(「**守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內載列者寬鬆。守則已於各董事初次獲委任時及經不時修訂或重訂後送交彼等。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掌握本公司未公開內幕消息之本集團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書面指引(「**僱員指引**」)，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於財政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現有僱員不遵守僱員指引之情況。

緊接半年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前三十日或自相關財政季度或半年期間結束至半年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不得買賣本公司之證券及衍生產品，直至該等業績刊發為止。

公司秘書將於有關期間開始前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發出備忘。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以書面確認彼等於整個財政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守則及僱員指引規定，所有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均須根據守則所載條文進行。根據守則，董事須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及衍生工具前通知主席並須收到一份註明日期的確認書後，方可進行，而倘為主席自身，則須於買賣任何證券前通知指定董事並須收到一份註明日期的確認書後，方可進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合共41名全職僱員(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50名)。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參考法律框架、市況及本集團及個別員工(包括董事)的表現而定期檢討。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由薪酬委員會檢討。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李企偉先生、魏啟寬先生及劉偉彪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含以下成員：

執行董事

魯連城先生*(主席)*
何厚鏘先生
翁綺慧女士
魯士奇先生
魯士偉先生
魯士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
劉偉彪先生
李企偉先生
魏啟寬先生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及未經審核）
收入	3	**224,073**	239,06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	**(108)**	437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存貨變動		**(221)**	(686)
項目服務之外判費用		**(3)**	(1,498)
私人飛機管理服務之直接經營成本		**(7,448)**	(9,768)
物流服務之直接經營成本		**(178,884)**	(180,031)
買賣礦產之直接經營成本		**(409)**	(6,55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9(b)	**(19,126)**	(19,880)
僱員福利開支		**(13,330)**	(20,157)
折舊		**(3,205)**	(3,481)
其他開支	6	**(12,830)**	(11,614)
經營虧損		**(11,491)**	(14,166)
融資收入	5	**90**	95
融資成本	5	**(4,828)**	(4,288)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229)**	(18,359)
所得稅開支	7	**(3,818)**	(3,116)
期內虧損		**(20,047)**	(21,475)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及未經審核）
以下各方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7,382)**	(26,978)
非控制性權益		**7,335**	5,503
		(20,047)	(21,475)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港仙）	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0.70)**	(0.69)

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20,047)**	(21,475)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匯兑差額	**(2,222)**	3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22,269)**	(21,440)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966)**	(26,943)
非控制性權益	**6,697**	5,503
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22,269)**	(21,4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28,966)**	(26,94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港元（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千港元（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a)	**11,144**	13,805
使用權資產	9(a)	**1,346**	2,254
投資物業	9(b)	**219,530**	239,338
勘探及評估資產	10	**97,655**	96,447
租金按金	13	**162**	168
		329,837	352,012
流動資產			
存貨	11	**462**	730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216,681**	261,9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2,573**	7,015
合約資產	12	**25,853**	38,64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8,316**	41,358
		313,885	349,680
總資產		**643,722**	701,692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港元（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千港元（經審核）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39,242**	39,242
其他儲備		**473,596**	471,168
累計虧損		**(346,808)**	(315,414)
		166,030	194,996
非控制性權益		**86,107**	90,241
總權益		**252,137**	285,23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82**	2,331
租賃負債		**443**	434
董事貸款		**160,835**	136,715
		163,660	139,48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4	**53,672**	32,0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2,516**	49,046
合約負債		**866**	1,230
借款	16	**116,391**	188,934
租賃負債		**785**	1,476
應付稅項		**3,695**	4,265
		227,925	276,975
總負債		**391,585**	416,455
總權益及負債		**643,722**	701,692
流動資產淨額		**85,960**	72,70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9,590**	(16,232)
已付所得稅		**(4,337)**	(2,31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5,253**	(18,54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9(a)	**(391)**	(3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9(a)	**162**	–
退回租金按金所得款項		**6**	–
添置勘探及評估資產	10	**(1,208)**	(11,911)
已收利息		**90**	9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41)**	(12,117)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16	**116,391**	156,086
償還借款	16	**(188,934)**	(137,641)
董事貸款增加		**20,299**	14,500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注資		**1,083**	6,918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11,914)**	–
支付租賃負債		**(707)**	(893)
已付利息		**(961)**	(1,11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4,743)**	37,860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19,169**	7,19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1,358**	24,193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211)**	44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8,316**	31,4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貨幣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 盈餘儲備 (附註)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39,242	443,727	2,366	30,815	(11,019)	5,279	(315,414)	194,996	90,241	285,237
全面收入/(虧損): －期內虧損	-	-	-	-	-	-	(27,382)	(27,382)	7,335	(20,047)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匯兌差額	-	-	-	-	(1,584)	-	-	(1,584)	(638)	(2,222)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1,584)	-	(27,382)	(28,966)	6,697	(22,269)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轉撥至儲備	-	-	-	-	-	4,012	(4,012)	-	-	-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本公司擁有人作出之注資總額	-	-	-	-	-	4,012	(4,012)	-	-	-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注資	-	-	-	-	-	-	-	-	1,083	1,083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	-	-	-	-	-	-	(11,914)	(11,914)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	-	4,012	(4,012)	-	(10,831)	(10,83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39,242	443,727	2,366	30,815	(12,603)	9,291	(346,808)	166,030	86,107	252,13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貨幣 匯兑儲備 千港元	法定 盈餘儲備 (附註)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39,242	443,727	2,366	30,815	(10,983)	1,898	(255,566)	251,499	74,701	326,200
全面收入/(虧損): －期內虧損	–	–	–	–	–	–	(26,978)	(26,978)	5,503	(21,475)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匯兑差額	–	–	–	–	35	–	–	35	–	35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35	–	(26,978)	(26,943)	5,503	(21,440)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3,381	(3,381)	–	–	–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本公司擁有人 作出之注資總額	–	–	–	–	–	3,381	(3,381)	–	–	–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注資	–	–	–	–	–	–	–	–	6,918	6,918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	–	3,381	(3,381)	–	6,918	6,91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39,242	443,727	2,366	30,815	(10,948)	5,279	(285,925)	224,556	87,122	311,678

附註： 根據若干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該等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除税後溢利的10%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結餘達到註冊股本的50%。該項儲備可用作減少所產生的任何虧損及增加股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物業投資及私人飛機管理服務、於蒙古勘探礦產及於中國提供物流服務。

本公司是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西118號17樓。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説明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作出修訂。其應連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下列現行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首次生效，且目前與本集團有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預期上述現行準則及詮釋之修訂本對於本報告期之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為：(i)物業投資；(ii)礦產勘探；(iii)私人飛機管理服務；(iv)物流服務；及(v)其他。

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執行董事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按分部業績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表現。該計量基準為收入減直接與收入相關之開支(但不包括折舊)。除下文所述者外，向董事提供之其他資料乃按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算。分部資產不包括其他集中管理之資產。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進行銷售或其他交易。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收入及業績

	物流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私人飛機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207,251	1,492	–	13,601	1,729	224,073
分部業績	30,265	1,143	–	6,153	511	38,072
折舊	(2,381)	–	(26)	(503)	(45)	(2,95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19,126)	–	–	–	(19,126)
未分配開支(附註)						(27,482)
融資成本						(4,828)
融資收入						90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229)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收入及業績

	物流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私人飛機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209,782	2,979	–	16,400	9,906	239,067
分部業績	25,094	2,434	–	6,632	983	35,143
折舊	(2,448)	–	(88)	(526)	(142)	(3,20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19,880)	–	–	–	(19,880)
未分配開支*(附註)*						(26,225)
融資成本						(4,288)
融資收入						95
除所得稅前虧損						(18,359)

附註： 未分配開支主要包括自企業層面產生的未分配僱員福利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分擔行政服務之補償。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物流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私人飛機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計	247,834	220,414	97,972	12,768	508	579,496
未分配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8,316
- 其他未分配資產						5,910
綜合總資產						643,722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物流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私人飛機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計	302,747	240,186	96,742	13,879	2,753	656,307
未分配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1,358
– 其他未分配資產						4,027
綜合總資產						701,692

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96)**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3)**	–
雜項收入	**321**	437
	(108)	437

5.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90**	95
融資成本		
– 借款的利息開支	**(961)**	(1,110)
– 董事貸款的利息開支(附註20(a))	**(3,821)**	(3,101)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46)**	(77)
	(4,828)	(4,288)

6.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960**	966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349**	544
匯兑虧損／(收益)淨額	**136**	(50)
短期租賃的經營租賃租金	**406**	446
法律及專業費用	**4,669**	2,342
分擔行政服務之補償(附註20(a))	**3,180**	3,297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三年：16.5%)稅率計提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當前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金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45**	271
—中國企業所得稅	**3,621**	2,829
遞延所得稅		
—出現暫時差額	**52**	16
所得稅開支總額	**3,818**	3,116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27,382)**	(26,978)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3,924,190**	3,924,190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總額（港仙）	**(0.70)**	(0.69)

由於假定購股權獲行使會對每股基本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故計算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之變動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於傢具、裝置及設備的開支約為零港元（二零二三年：9,700港元）、於電腦設備的開支為1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300港元）及於租賃物業裝修的開支為6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於軟件的開支約為31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7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撇銷了賬面淨值約為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的租賃物業裝修、電腦設備及辦公設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出售了賬面淨值約為55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的傢俬、裝置及設備，作價為162,000港元。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物業之變動(續)

(b) 投資物業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一名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以公開市值基準重新估值，該估值師持有獲認可的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估值的投資物業的地點和領域有相關經驗，而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由該名估值師使用直接比較法(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相同的估值方法)更新。因此，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重新估值為約219,5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239,338,000港元)，該估值代表其可回收金額，而公平值虧損約19,1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公平值虧損19,88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簡明綜合收入表中列賬。

10. 勘探及評估資產

本集團擁有蒙古西部的採礦許可證。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添置指勘探活動直接應佔之地質及地質物理成本、鑽孔及勘探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期初／年初	**96,447**	82,995
添置	**1,208**	13,452
期末／年末	**97,655**	96,447

11. 存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在製品	**462**	571
製成品	**–**	159
	462	730

12.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 關連人士（附註20(b)）	**1,743**	5,151
– 第三方	**28,533**	44,355
應收票據	**186,405**	212,424
	216,681	261,930
合約資產		
– 關連人士（附註20(b)）	**3,444**	16,174
– 第三方	**22,409**	22,473
	25,853	38,64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將賬面值為116,39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88,934,000港元）的應收票據進行保理。應收票據的到期日介乎1至6個月。

12.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續)

根據與銀行簽訂的保理條款，倘應收票據出現違約，銀行有權向本集團追索。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保留了大部分的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的全額賬面值116,39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88,934,000港元)以及本公告附註16所披露的保理貸款。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0至30日	**22,429**	33,543
31至60日	**4,291**	15,086
61至90日	**–**	788
90日以上	**3,556**	89
	30,276	49,506

所有應收貿易款項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30至90日之賒賬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貿易款項概無出現減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預付款項	**6,608**	1,46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27**	5,715
	12,735	7,183
減：非流動按金	**(162)**	(168)
流動部分	**12,573**	7,015

本集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應付貿易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一第三方	**53,672**	32,024

14. 應付貿易款項(續)

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0至30日	**52,025**	31,660
31至60日	**1,398**	135
61至90日	**–**	–
91至180日	**249**	229
	53,672	32,024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已收按金	**9,886**	11,0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2,630**	37,953
	52,516	49,046

由於具有短期性質，本集團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無抵押		
– 保理貸款 – 一年內	**116,391**	188,93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109,803,000元（約116,39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74,939,000元（約188,934,000港元））（附註12）的應收票據由若干銀行保理，附有追索權，並按介乎1.0厘至3.1厘（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介乎1.3厘至3.0厘）的年利率計息。

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	20,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24,190,467	39,242

18.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九項投資物業中之七項（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九項中之七項）根據經營租賃租予租戶，租金每月／季支付。投資物業租賃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付款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不多於一年	**2,182**	2,606
一年至兩年	**1,791**	4,315
兩年至三年	**554**	49
三年以上	**898**	–
總計	**5,425**	6,970

並無來自投資物業租賃之應收或然租金。

19. 資本承擔

本公司於期／年末並無任何其他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重大資本支出（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20.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乃由Moral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Moral Glory**」）（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控制，而魯連城先生（「**魯先生**」）為Moral Glory的最終控股方。Moral Glory及魯先生合共擁有本公司31.80%的股份。餘下68.20%股份則由諸多方分散持有。

20. 關連人士交易(續)

董事認為以下實體為於期／年內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連人士。

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蒙古能源(大中華)有限公司 (「**蒙古能源大中華**」)	魯先生及翁綺慧女士為該公司之董事
蒙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 (「**蒙古能源香港**」)	魯先生、魯士奇先生、魯士偉先生及魯士中先生為該公司之董事
金寶管理有限公司 (「**金寶管理**」)	魯先生、魯士奇先生、魯士偉先生及魯士中先生為該公司之董事，且魯先生亦為該公司之實益擁有人
Global Prestige Holdings Limited ("**Global Prestige**")	魯士奇先生為該公司之董事及實益擁有人
勁達發展有限公司 (「**勁達發展**」)	魯先生、魯士奇先生、魯士偉先生及魯士中先生為該公司之董事，且魯先生亦為該公司之實益擁有人
Vision Investments Limited ("**Vision Investments**")	魯先生、魯士奇先生、魯士偉先生及魯士中先生為該公司之董事，且魯先生亦為該公司之實益擁有人
MoEnCo LLC ("**MoEnCo**")	魯先生為該公司之董事
Jet Air Technology Ltd ("**Jet Air**")	魯先生、魯士奇先生、魯士偉先生及魯士中先生為該公司之董事，且魯先生亦為該公司之實益擁有人
新疆蒙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蒙科能源**」)	翁綺慧女士為該公司之董事
新疆黑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黑鐵能源**」)	鄭娟女士為該公司之董事

20. 關連人士交易(續)

(a) 除於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之交易外，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相關方磋商之條款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蒙古能源大中華	**215**	209
向關連公司／董事魯士偉先生銷售		
—Global Prestige	**1**	5
—勁達發展	**4**	34
—金寶管理	**5**	5
—魯士偉先生	**1**	5
—Vision Investments	**–**	5
—MoEnCo	**746**	136
—新疆蒙科能源	**107,885**	133,754
—Jet Air	**1,117**	1,089
關連公司支付經營租賃之租金費用		
—金寶管理	**707**	707
—新疆黑鐵能源	**13**	–
分擔蒙古能源香港之行政服務之補償(附註)	**3,180**	3,297
應付董事之利息開支	**3,821**	3,101

附註： 有關行政服務按實際產生之成本進行補償。

20.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董事貸款及關連人士交易產生之期末／年末結餘(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租賃負債、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千港元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附註(i))		
—Jet Air	**3,402**	4,026
—金寶管理	**50**	148
—MoEnCo	**58**	–
—新疆蒙科能源	**1,727**	21,325
—新疆黑鐵能源	**–**	5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附註(i))		
—蒙古能源大中華	**(51)**	(51)
—蒙古能源香港	**(33,619)**	(30,440)
—Jet Air	**–**	(2,340)
租賃負債(附註(ii))	**(367)**	1,056
董事貸款(附註(iii))	**(160,835)**	(136,715)

附註：

(i)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惟須按要求償還。

(ii)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本集團與一間關連公司續簽租賃協議，為期兩年。本集團於續簽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增加1,987,000港元。

(iii)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按港元最優惠年利率(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元最優惠年利率)計息，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前償還。於期末，未提取之循環備用信貸額為14,1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34,400,000港元)。

20. 關連人士交易(續)

(c) 期內，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5,395**	4,936